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和要求，我们积极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在公司年报审计、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内部审计、内部控制等方面勤勉尽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经 2017 年 9 月 18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新华先生、卢耀忠先生和赵息女士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人，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赵息女士担任。

### 二、2018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4 次，其中 2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委员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议题发表了专业意见。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2018 年 1 月 24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 2017 年度年报审计的相关工作进行了沟通交流，审议了《2017 年主要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2017 年度公司业绩预减公告》、《2017 年年报工作计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度财务审

计、内控审计计划》，并形成了委员会会议记录和决议。

（二）2018年4月25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17年审计工作总结》、《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2017年财务审计报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7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2017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对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进行确认的议案》、《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担保实际发生情况及2018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2018年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2018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确定2017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报告》，并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三）2018年8月24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四）2018年10月29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所属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并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做好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和协调工作，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继续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向年审注册会计师提示年报审计过程中需要关注的事项，掌握审计进展情况、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风险事项和重大会计事项的处理方法，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 2017 年度年报审计的相关工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审议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评估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认为：项目审计人员的职业道德素养和执业水平良好，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在担任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期间，按计划完成对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所出具的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以上认识，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认真审阅了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内审机构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并充就可能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综合所得税率、汇兑损益等重要事项进行认真讨论和充分交流。

我们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且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 （三）指导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

公司企管法规部在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下，形成了合理有效的内控体系，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在内控体系下健康、稳定运行。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执行、检查监督的实际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7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

### （四）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公司审计监察部在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下，确立本年度内部审计项目计划，组织公司及成员企业内审机构按审计规范流程开展工作，全年实施审计项目 83 个。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时督促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有效实施，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 （五）审核关联交易事项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关于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



计部分进行确认的议案》、《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并与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沟通，认为公司基于维持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2017 年关联交易总量在合理范围内、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预测了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水平，遵循了公开、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平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委派的各项工作。新的一年，审计委员会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外部审计师、律师沟通，为公司治理、内部审计、内部风险控制、关联交易规范运作和公司长远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报告》之签署页 )

委员签字：

赵 息 赵息

王新华 王新华

卢耀忠 \_\_\_\_\_

(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报告》之签署页 )

委员签字：

赵 息\_\_\_\_\_

王新华\_\_\_\_\_

卢耀忠 \_\_\_\_\_